



讲座现场,近千名株洲市民到场聆听。株洲日报记者 谭浩瀚 摄

株洲讲堂

# 道通为一

著名作家王蒙来株开讲中国传统文化  
郭亮 整理

“故为是举莛与楹,厉与西施,恢诡谲怪,道通为一。”这句话出自《庄子·齐物论》,翻译成现代白话就是,细小的草棍和一个大柱子,一个丑陋的人与美女,宽大的、畸变的、诡异的、怪异的等千奇百怪的各种形态,从道的意义上讲,都是相通而浑一的。

中国文化部部长、著名作家王蒙带来本次株洲读书月系列活动的重头戏,一场名为《道通为一》的主题讲座。85岁高龄的王蒙先生以《庄子·齐物论》里的一则小故事开篇,详解自己对于中国传统文化研究的种种心得,以下为讲座内容摘录。

## 中华文化的理想追求

首先,我认为,在中华文化中,最突出的理想是“天下为公、世界大同”。《礼记》里说,“大道之行也,天下为公,选贤与能,讲信修睦。故人不独亲其亲,不独子其子,使老有所终,壮有所用,幼有所长,鳏寡孤独废疾者,皆有所养。男有分,女有归。货恶其弃于地也,不必藏于己;力恶其不出于身也,不必为己。是故谋闭而不兴,盗窃乱贼而不作,故外户而不闭,是谓大同。”无论是过去,还是现在,我们对于世界大同的理想十分坚定。

中国古代的理想追求,还有一个是“无为而治”。“无为而治”是老子的话,但孔子其实也把无为而治看作一个很高的标准。《论语》快要结束的时候,孔子说:“无为而治者,其舜也与?夫何为哉?恭己正南面而已矣。”能够做到无为而治的,不就是舜吗?舜也没有做什么事情,只是端端正正坐在北面,向着太阳,各种事情就都有条理地展开。老子说,“太上,不知有之”,为什么会这样呢?因为老百姓都非常自觉,一切行为都符合公德、符合他人利益、符合社会全体的

## 尚德尚善

中华文化的理论有一个非常有意思的循环统一机制。比如治国平天下,依靠的是文化、道德、仁爱,实行的是仁政,道德上有示范作用,才能得民心、得天下。它号召道德、仁爱、善良等等来治理国家。而人的道德与善良从何而来?《孟子》里说,“恻隐之心,人皆有之;羞恶之心,人皆有之;恭敬之心,人皆有之;是非之心,人皆有之。”孟子强调,人性本来就是善良的。老子也说,“能婴儿乎?”这是老子对初心的提倡,要和婴儿一样天真无邪,善良纯真。古之圣贤认为,人性是善良的,都会自觉地不做危险的事情,所以

执政也需要宣传仁爱的政策,才能得民心,而民心就是天道,符合民心,也就是符合了天道。在中国古代文化中,天是一个笼统而复杂的存在,对于“天”这个概念,孔孟喜欢从道德伦理上总结,而老庄喜欢从哲学上总结。总的来说,天既是超人性的神性力量,又是我们整个存在的总括。天即道,道是没有名称的,既是本体,又是方法;既是精神,又是物质;既是起源,又是归宿;既至大,又至小、至微、至精;既是正面的,又是反面的。所以天的概念,既是哲学的概念,又是道德的

## 尚一尚同

中华文化还讲求尚一、尚同。现在世界上很难找出一文化像中华文化这样,有这个概念——通了之后要同,同就是同,同就是通。道通为一,就是多种角度说去,其实是同一种道理。尚一、尚同是因为中华文化追求一元论,同时追求一与多的统一。老子讲:“天得一以清,地得一以宁,“一生二,二生三,三生万物”,孔子说:“吾道一以贯之”,孟子说:“(天下)定于一”,

中国人还爱讲“一即一切,一切即一”……看到了一,也看到了多,看到一与多的转换,强调掌握一以后,什么都解决了,所谓“一通百通”。孟子认为,实行仁义其实是很简单的,只要善良一点就可以了。实行仁义并不像挟泰山以超北海那样艰难,实行仁义就好像为长者折枝,只要把树枝掰下来就可以了。到了王阳明那里,强调知行合一,认为只要安

## 中庸之道与穷通变化

中华文化很注重中庸之道。国家太大,治理需要依靠精英,这样的精英有一个特点,在孔子那里就是讲求“中庸”,孔子说:“君子中庸,小人反中庸。”我称之为中庸理性主义,既不要过于峻急,也不要过于迟缓,应当恰到好处,掌握分寸,留有余地。《论语》最大的特点就是恰如其分。孔子说,“不义而富且贵,于我如浮云。”他鄙弃不义得来的富贵,但他只是说“如浮云”,像浮云那样一晃而过,并没有说其他丑恶的词,这体现了孔子语言的分寸感。在孟子的时代,认为精英就当如“富贵不能淫,贫贱不能移,威武不能屈”的大丈夫。庄子是从另外的角度说的,他强调有至人、有真人。

在中国,不同的思想理论可以想办法走通。老庄主张以退为进,以弱胜强,以无胜有。老子甚至主张,柔弱是生命的特色,坚强是死亡的特色。当然,这个说法我们是存疑的。但从侧面说明,中华文化从来都不是僵硬的文化。20世纪后半期,当社会主义国家纷纷进入改革的时候,西方的一些政要,比如撒切尔夫人、基辛格等人对某些国家的改革不看好,而上述这些人却说,改革唯一可能成功的是中国,原因之一是中国有独特的文化,该坚持的继续坚持,该改革的就改革,化之于无形。全世界能够迈开这么大步子进行改革开放而又保持稳定局面的,只有中国。我们当然不能无原则地自我吹捧,但中华文化适应调整、变化的能力,统筹兼顾、面面俱到的能力,世界上罕有其匹,这也是中华文化重要的特点。

如今,我们更可以在中华文化传统和资源的的基础上,按照当下中国和世界发展的趋势,推动我们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,推动我们全面小康社会的建成,建设我们美好的生活,实现我们的中国梦。

(以上根据王蒙先生现场讲座内容整理,有删节)



原文化部副部长、著名作家王蒙带来《道通为一》的主题讲座。  
株洲日报记者 谭浩瀚 摄



## 文化快评

# “读书”与“我已经读书”

张丰

昨天看书到晚上12点,今早醒来,果然看到朋友圈在刷屏读书——世界读书日又来了,仿佛大家都爱看书似的,只可惜它明天就走了。

在过去的一个月,我每天上班坐公交车都会看书,20多分钟,大概可以看10页。最多的一次,车厢里有3个人看书,绝大多数时候都只有一个,就是我。所有人都在看手机,也许他们也在阅读,只不过不再是纸质书罢了。但是,相当多的人拿手机的姿势都是两只手在屏幕上,那一定是在打游戏。

中国人的阅读状况正在得到改善,这应该是一个事实。证据就是出版社的日子更好过了,电子阅读兴起了,但是纸质书也在增长。书做得更漂亮了,让人赏心悦目,价格也更高了,更别提订价几十上百都很常见,但仍然有人买。社会整体在进步,阅读也在进步,人们大可不必悲观。

但是,有一种趋势仍然值得讨论,那就是所谓的“听说”。我小时候在收音机上听过《三国演义》之类的,那些浅显的、故事性强的,确实可以靠听就能掌握大概。但是把柏拉图或者康德的哲学著作制成有声读物,我敢保证那只适合睡前听,可以很快入睡。

很多有声读物,其实并不是“全书”,而是重新制作的音频产品。一本二十万字的书,先找人看完,写一个三到五千字的梗概,再找人读出来。我也做过类似的工作,合作方要求,行文一定要适合口语化,适合读,也适合听。就这样,我把托克维尔的著作《论美国的民主》简化成了3000字的文章。

那些“听说”的,很有可能听的就是这样的产品。因此,有人会说,一年可以“读”两百本书,其实每天只需要花半小时,就可以听一本。这给人一种“我在学习”的错觉,用最少的时间,“掌握”了一些经典著作的精髓。这是经济学在个人生活上的绝佳应用,花最少的时间,获取更大的价值——至少获得了一种心理上的满足。

因此,现在的阅读,可以分为两类。一类就是真正的读书,不管是纸质书还是电子书,一字一行,老老实实读完;另一种就是走捷径,去读或者听别人总结的书的精华、梗概、干货。第二种阅读变得越来越普遍,事实上它正在发展为一种新的生意,大概属于“知识付费”领域。

这个生意的逻辑是这样的:花钱,以最方便的办法来获取知识。这等于雇佣别人帮你读书。你花钱,本质上是“节约了时间”。这样的“读书”,其实就是一种文化消费。一个在“听干货”的人,是一个标准的消费者,而不是读者。

这样说有点读书人的穷酸味道。但是真相确实是这样的,真正的阅读,是你必须亲自花时间,耗费自己的精力,通过文字这种媒介,去和作者进行深入的交流。这个过程没有人能够替代你。那些“干货”,看起来就像是期末成绩好的同学做的笔记,有可能帮你度过迫在眉睫的考试,但是对人生这漫长的“考试”来说,并没有什么价值。你必须自己去寻找答案,自己去阅读和消化。

越是有价值的阅读,可能就越痛苦。那些能够提供阅读快感的,读起来很顺的东西,其实只是强化了你自己已有的知识而已。真正的阅读,则会毁掉你的一部分自我,让你陷入怀疑和反省,在随后的“重建”中,你会吸收一些新的东西——那就是读书能够给你带来新的东西,也是你自己生命的一部分换来的。

碎片化阅读、听说,或者看“干货”,给人的其实是一种“我已经读书”的幻觉,而不是读书本身。真正的深度阅读不会那么愉快和轻松。凡是那种告诉你花钱别人帮你读书的,不要信,那只是有文化的“骗子”而已。

## 人物档案

王蒙,中共第十二届、十三届中央委员,第八、九、十届全国政协常委。中国当代作家、学者,文化部原部长、中国作家协会名誉主席,任解放军艺术学院、南京大学、浙江大学、上海师范大学、华中师范大学、新疆大学、新疆师范学院、中国海洋大学、安徽师范大学教授、名誉教授、顾问,中国海洋大学文新学院院长。著有长篇小说《青春万岁》、《活动变人形》等近百部小说,其作品反映了中国人民在前进道路上的坎坷历程。曾获意大利蒙德里安文学奖、日本创价学会和平与文化奖、俄罗斯科学院远东研究所与澳门大学荣誉博士学位、约旦作家协会名誉会员等荣誉。作品翻译为二十多种语言在各国发行。

## 老物件

# 禾镰子

倪锐

禾镰子,顾名思义,是用来割禾苗的。铁制,弯弯的,有语文课本上形容弯弯的月亮像镰刀,这是极贴切的。另一头套进一根木把手,就可以使用了。

第一次拿禾镰子,我还只六岁。双抢季节,只要走得稳当的小孩都会被抓到田里当劳力。舅舅教我,右手拿禾镰子,左手握稻子,对准稻子下面一割,就割下一兜了,开始一排割四兜,割完四兜就放到左脚边,再割四兜,放到一起,这样,一小堆稻子就割好了。后面的就一兜接一兜地割,一堆接一堆地放,直至整丘稻子都被放倒。

我力气小,稻子又粗又硬,不是抓不牢就是禾镰子打飘,一打飘就割到手上去了。这禾镰子好使的锋利的会给我妈和姐姐割得快的用,不耽误时辰。而我,往往是用最差最钝的,割禾的时候使劲都割不脱,而一不留神打个飘割到手上就锋利无比,刀口深可见骨头,鲜血流了一地。农家人顾不得娇气,手受伤了,妈妈就会在田边找几棵麦通草,揉碎捣烂,敷到我的伤口上,用布一包,继续割禾。

这是不催农时的割禾法,催起来就更顾不上割手了。一边扮禾一边割禾时,那才叫一个快得脚打屁股。我们在前面使劲割,后面扮禾的人一捆接一捆地抱起来往打稻机上塞,随着他们脚一上一下地踩得“呜呜”叫,我们就不得不加快速度,有时候供不应求时,他们还不得不停下来接过禾镰子快速割几捆。我左手上至今还有多道疤痕,都是那些年岁留下的。

禾镰子不仅割禾,农闲时也不得闲,寻猪草用禾镰子就比用刀快。禾镰子轻巧,放在菜篮里不占地方,禾镰子自带勾状,遇上够不着的野猪草,只需挥舞镰刀,往上一勾,就可以把高处的猪草勾到手。用禾镰子挑田里的禾花草更是方便,把镰头对准禾花草的正中部,一推一挑,整颗完好无损的禾花草就到手了。而且,用禾镰子割再多的野猪草也不会感觉手沉。

我最不喜欢的还是割芒花,割芒花往往是搞完双抢的季节,秋燥起来热得不行,没风还要闷在又高又锋利的芦芒中,飘到身上的芒花还沾着汗水,又痒又疼。芒柴边上的芒花还好割一点,中间的又粗又高,进不去割不到。这时候,禾镰子就派上了用场。把禾镰子缠在一根长长的竹棍上,举起竹棍,禾镰子对准一根或几根芒花勾过去,往下一拉,就可以用手抓住,砍下那醉人的芒花了。

捡野茶籽也可以带上绑棍子的禾镰子,茶山的主人捡完茶籽,外人就可以进军茶山了,而能捡到野茶籽,不是掉到地上草丛中的,就是挂在树的顶端,主人不方便摘下来的。禾镰子就像割芒花一样,伸到茶籽果的枝头,勾住拉下来,将茶果摘下。

那天,听到孩子们在读“禾镰子”,我觉得好突兀,不要说城里的孩子没见过镰刀,就连我也多年未见了。

## 征稿启事:

一件旧物,一段旧时光。光阴如水般流逝,曾经的悲欢离合仿佛就发生在昨天;渐行渐远的老物件,老一辈人曾经的“老伙计”,每一件都有感人的故事,把这些老物件以及背后的故事汇集在一起,就是社会的缩影、时代的写照与文化的记忆。

这里是《株洲日报·文化周刊》全新打造的新栏目“老物件”,若你过往的人生岁月里,也有这样的老物件、老故事,请以图文的形式记录下来,并发送至邮箱 yzhy83@163.com,让我们用这张新报纸帮你铸刻永恒。

